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北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NORTH STAR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8)

## 二零二六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投票結果 及委任執行董事公告

謹此提述北京北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六日的通函（「該通函」）以及二零二六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的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臨時股東會的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臨時股東會已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北辰東路8號匯欣大廈A座12層第一會議室舉行。

臨時股東會舉行日期之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為3,367,020,000股，分別為2,660,000,000股A股及707,020,000股H股。

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惟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或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在臨時股東會放棄表決權。因此，有權出席並可於臨時股東會上就決議案投票表決的股份總數與臨時股東會舉行日期之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相同。

出席臨時股東會之股東（含股東代理人）379人持有1,219,564,123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之36.220876%，其中A股1,205,822,002股，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之35.812737%，及H股13,742,121股，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之0.408139%。

董事會主席張杰先生擔任大會主席主持臨時股東會。本公司八名董事包括張杰先生、梁捷女士、楊華森先生、張文雷女士、魏明乾先生、周永健博士、甘培忠先生及錢愛民女士出席臨時股東會。

在臨時股東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數及佔親自及委託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會股東所持全部已發行且有表決權股份之比率(%)
1. 本公司《關於選舉執行董事的議案》 (本項決議案實行累積投票制)	
(a) 選舉朱岩先生為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 執行董事	1,211,510,443 (99.339626%)

附註： 上述普通決議案的全文載於臨時股東會通告內。

普通決議案由親身或委託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會之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二分之一以上通過。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臨時股東會投票表決過程之監票員。

本次臨時股東會之過程由北京市安理律師事務所王勛非律師及孫佳琪律師進行見證，並出具了法律意見書，該法律意見書總結臨時股東會的召集及召開程序、出席臨時股東會的人員資格、審議事項以及表決方式及表決程序符合相關法律、規則、規例以及公司章程的規定。

##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朱岩先生為第十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其任期自臨時股東會獲選舉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之日起至第十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新選舉的執行董事朱岩先生的個人資料及其他按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而予以披露的資料已載於該通函內。

承董事會命  
北京北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張杰  
主席

中國•北京，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之日，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當中張杰先生、梁捷女士、楊華森先生、張文雷女士、魏明乾先生及朱岩先生為執行董事，而周永健博士、甘培忠先生及錢愛民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如本公告的中英版本出現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